

证券代码：002478

股票简称：常宝股份

编号：2023-005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潍坊嘉元业绩补偿案件二审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潍坊嘉元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潍坊嘉元”）业绩补偿合同纠纷一案，一审已由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胜诉，潍坊嘉元需要履行业绩补偿的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12日披露的《关于潍坊嘉元业绩补偿案件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潍坊嘉元因不服一审判决结果，向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，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1月16日披露的《关于潍坊嘉元业绩补偿案件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5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《民事判决书》【（2022）苏04民终5916号】，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，驳回潍坊嘉元的上诉请求，维持原判。

上述案件为终审判决结果，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暂时无法判断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。公司将根据上述案件的执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0日